

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对《加强过期食品安全管理的建议》 提案的回复函

尊敬的田俊升委员您好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过期食品安全的关注和支持！您提的“关于加强过期食品安全管理的建议”我们已收悉，现将我局监管情况向您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强监管，严厉打击流通领域过期食品安全违法行为。针对过期食品的监管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每年都要开展校园周边、农村食品等专项整治行动，对于一些大型超市（包括连锁超市）、学校食堂、小饭桌在这方面有了很大的改善，今年我局共出动检查人员 534 人（次），下达《责令改正通知书》56 份，《监督检查卡》125 份，立案调查 15 起，罚款 3.6 万元，没收过期食品 45 类，有力地震慑了不法经营者。在食品经营的日常监督检查中，我们要求其严格落实食品进货查验制度、索证索票制度、设立不合格食品区、临期食品销售区、过期食品退回台账等以降低过期食品出现的过失几率，有力地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，保证人民的食品安全。今后，我们一定诚恳接受您的建议，把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和专项行动常态化，特别是农村市场和城乡结合部，对过期食

品违法行为从严从重处罚，增加食品违法成本。同时，进一步提高经营者对过期食品自行销毁的证据保管，确保临期食品的标志说明，规范临期食品的促销和赠送行为。

二、加强和扶持食品流通企业的信息化平台建设。我区食品流通企业较多，发展和投资规模参差不齐，大部分企业的信息化平台建设跟不上去，鉴于这种情况，我们先以大型的、连锁的超市（美特好、赵一鸣、百福、宾都、天源、金虎等）率先建设电子台账，进货食品录入平台系统，食品临期、过期会显示报警，过期食品现象彻底根除，然后，通过大力宣传向中小型超市、便利店逐步推广。同样，餐饮店以朔州市天锦苑有限公司为模板、学校食堂以朔城区一中为模板开展 5D 餐饮管理模式，向其他餐饮行业和学校食堂以及配送企业推广。

三、对于您提出的设立过期食品有奖举报制度，我们觉得非常好，就是我区的财政状况不怎么好，我们每年的财政预算没有这笔开支，不过，2019 年 11 月 19 日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已经出台了《市场监管领域重大违法行为举报奖励暂行办法》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 148 条也对投诉、举报过期食品也做了相关惩罚性赔偿的规定。按照您的建议，我们会向政府积极申请财政预算，设立过期食品有奖举报制度，完善奖励机制，对举报有功人员进行现金奖励，鼓励生产经营单位和食品销售企业的内部人员举报，严厉打

击故意销售过期食品和更改生产日期、保质期的不法经营者，
从而达到群防群治，使过期食品的违法者无可遁形。

特此函复！

朔州市朔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7月29日

